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茂泰

公告编号：2025-023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分配比例：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9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
- 公司未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8.1 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方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人民币 168,926,998.44 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 2024 年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为基数进行利润分配。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

公司拟向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外的其他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9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截止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总股本 329,940,000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400,028 股后的股本为 329,539,972 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 12,852,058.908 元（含税）。

2024 年度，公司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已实施的股份回购金额为 37,193,587.22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金额合计 50,045,646.128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37,509,624.41 元）的比例为 133.42%。其中，以现金为对价、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并注销的回购金额为 0 元，现金分红和回购并注销金额合计 12,852,058.908 元，占 2024 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比例为 34.26%。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存在差异化分红。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截止 2025 年 4 月 17 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共 400,028 股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因公司正在实施 2025 年员工持股计划，拟通过非交易过户等法律法规允许的方式分批受让公司回购的股票，目前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为本次员工持股计划预留部分的标的股票，将在确定参加人员并履行相关程序后办理非交易过户，最终不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股份数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为准。

如在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方案后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总股本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股份数后的股本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公司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未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2024年度	2023年度	2022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a ₁ 、a ₂ 、a ₃ ）	12,852,058.908	6,509,739.44	9,898,2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b ₁ 、b ₂ 、b ₃ ）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	37,509,624.41	30,910,990.56	94,194,192.69

润（元） (c_1 、 c_2 、 c_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168,926,998.44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A=a_1+a_2+a_3$)	29,259,998.34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B=b_1+b_2+b_3$)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C=(c_1+c_2+c_3)/3$)	54,204,935.89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D=A+B$)	29,259,998.34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D）是否低于5,000万元	是		
现金分红比例（%） ($E=D/C$)	53.98		
现金分红比例（E）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方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未来三年（2024年-2026年）股东回报规划》。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综合考虑了公司盈利水平、发展阶段、投资者合理回报、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对公司经营性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4 月 19 日